

中共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文件

宛环党〔2026〕27号

中共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党组 印发《关于在全局党员中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 政绩观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局属各党总支、党支部：

现将《关于在全局党员中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关于在全局党员中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在全党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的通知》（中办发〔2026〕13号），以及省委、市委关于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实施方案的要求，结合我局实际，现就在全局党员中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四中全会部署，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河南、视察南阳时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论述，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以立党为公、为民造福、科学决策、真抓实干为总要求，以一体推进学查改为抓手，教育引导市生态环境系统党员干部坚持实事求是、求真务实，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有效防范和纠治政绩观偏差，坚决有力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和服务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聚焦省委“1+2+4+N”目标任务体系和市委“五聚五提”工作抓手，着力推动我市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为推动“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加快建设现代化省域副中心城市提供有力保障。

二、工作安排

学习教育于2026年3月上旬正式启动、7月底基本结束，以领导干部，特别是各级主要负责人、班子成员为重点，覆盖全体党员干部，坚持聚焦主题、简约务实、不分批次、不划阶段。

（一）学习交流

1.坚持全过程原原本本学。组织全系统党员干部紧扣学习主题，聚焦核心内容深学细悟，重点抓好“五个方面”学习：**一是**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二是**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二十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及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重要讲话精神；**三是**深入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四是**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河南、视察南阳重要讲话精神；**五是**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论述及生态环境保护领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要科学制定学习计划，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做到学深悟透、融会贯通，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具体实践。

2.坚持分专题开展集中研讨。3月下旬，局属各基层党组织集中2天时间，举办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专题读书班，采取主要负责同志领学、集中自学、交流研讨相结合的方式，深学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推动生态环境高质量发展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4月至6月，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围绕“政绩为谁而树、树什么样的政绩、靠什么树政绩”，分专题开展3次集体学习研讨，每位班子成员至少作1次重点发言，紧密结合污染防治、生态保护、环境治理等重点工作谈认识、找差距、明方向。严格执行党组会议“第一议题”制度，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领会、准确把握、全面落实中央及省委、市委部署要求，确保学习教育始终紧扣生态环境工作职责、沿着正确方向扎实推进。

3.推动全覆盖。局属各党支部要制定具体化、可操作的学习计划，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载体，每月组织所属单位党员干部至少开展1次集中学习交流，结合思想工作实际谈体会、找差距、明方向。“七一”前后，党支部书记为支部党员讲1次专题党课。7月底前，每位处级领导至少到联系党支部讲1次党课。领导干部要过好双重组织生活，发挥好领学带学促学作用。

4.对照案例学。坚持正面引领、反面警示双向发力，用好中央、省级、市级层面编印的正反面典型案例，引导党员干部从正面典型中提炼经验、汲取智慧，从反面案例中深刻反思、警钟长鸣。

5.开展谈心谈话。紧盯重点对象、关键岗位、重要节点，结合生态环境工作实际，围绕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群众信访投诉举报、执法检查、行政审批等重点领域，学习教育期间党组书记与党组成员、分管领导与科室负责人、支部书记与委

员之间、委员与党员之间要至少开展1次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谈心谈话活动。

（二）查摆问题

通过对标对表，深入查摆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方面存在的问题，深挖问题根源，开展以案说德、以案说纪、以案说法、以案说责。

1.对标对表全面查。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为根本标尺，对照政绩观偏差主要问题清单，充分运用纪检监察、主动检查、群众企业举报等反馈问题途径，紧密结合生态环境系统实际，全面查找政绩观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从思想政治、能力作风、党性修养上找差距、查根源。

2.聚焦关键重点查。严格对照生态环境工作职责、群众急难愁盼和生态环境领域突出问题，做到全面查、严格查、多方查、彻底查。聚焦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修复、环境风险防范、环保督察及巡视巡察反馈问题等重点领域，紧盯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作风顽疾，深入排查整治。

3.畅通渠道多方查。坚持开门纳谏、拓宽渠道，通过座谈访谈、随机走访、基层调研、群众反馈、网络平台等多种方式，广泛听取党员、干部、群众对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意见建议，确保问题查得准、找得全、摸得实。驻局纪检组和机关纪委对督促检查、调查研究、信访反映中涉及政绩观方面的问题，进行全面梳理，向有关单位及时反馈。

4.检视剖析认真查。局党组适时召开专题会议，对查摆出的问题进行研判，分析问题的影响范围、严重程度、原因症结等，提出解决问题的可行思路和具体举措。班子成员要从领导班子查摆的问题中主动认领责任，从党性上找差距、查根源、强修养。

（三）整改整治

坚持问题导向，针对突出共性问题立查立改，个性问题即知即改。

1.压实责任，闭环管理。建立健全闭环整改机制，对查摆出的各类问题，要逐项建立整改台账，逐一制定整改目标、细化整改措施、明确完成时限，做到台账式管理、项目化推进。突出抓典型、抓现行、抓通报，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约谈提醒，对整改不力、敷衍塞责、弄虚作假的严肃追责问责，对学习教育期间边纠边犯的从严查处，常态化通报典型案例，形成强大震慑，确保问题不反弹、整改见长效。

2.靶向攻坚，破解顽疾。市委方案重点提到了“新官不理旧账”、急功近利、弄虚作假、盲目蛮干、违背群众意愿、不切实际决策、搞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政策规划“翻烧饼”、违规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等8个方面突出问题，我局要围绕生态环境领域在这8个方面的问题精准发力，坚决杜绝纸面整改、虚假整改、敷衍整改，以钉钉子精神抓好专项整治，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松劲、解决不彻底不放手、群众不认可不罢休。

3.健全机制，巩固成果。坚持标本兼治、举一反三，把“当

下改”与“长久立”紧密结合，深挖问题背后的思想根源、制度短板和工作漏洞，及时将整改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固化为制度规范，以制度刚性约束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切实把整改成效转化为推动生态环境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四）开门教育

坚持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注重群众参与，接受群众监督，确保学有质量、查有力度、改有成效。

1. 征求群众意见。通过局官方网站、发放征求意见表、召开座谈会、问卷调查等形式，广泛征求服务对象、基层群众、干部职工对我局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方面意见和建议。对征集到的意见建议及时归纳整理，将发现的问题线索作为问题查摆和整改整治的重要内容。

2. 接受群众监督。通过局官方网站、会议通报等方式向服务对象、工作对象等通报整改整治情况，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对群众不满意的、整改整治不彻底的情况要加大力度，返工重来。

3. 主动服务群众。领导干部要坚持落实“四下基层”，加强调查研究，多到存在问题多、群众意见集中、工作难以打开局面的地方开展调研，聚焦大气污染治理、水环境治理、南水北调水源地水质保护、“无废城市”建设等重点领域，纵深推进顽瘴痼疾集中整治。

2026年度局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要把开展学习教育情况作为对照检查的重要内容，开展党性分析，切实抓

好整改落实。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局党组和局属基层党组织要坚决扛起主体责任，把开展学习教育作为重要政治任务，认真谋划安排，精心组织实施。党组织书记要亲自谋划、靠前指挥，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要先学一步、学深一层，要一级做给一级看、一级带着一级学，推动学习教育出实效、见成效。

（二）强化分类指导。坚持分类指导，突出抓好新提拔干部、年轻干部、关键岗位干部的学习教育，紧密结合生态环境工作实际，突出学习重点，创新学习方式，确保学习教育入脑入心。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学习、作出表率，发挥示范引领作用。要注重将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实际行动，切实改进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

（三）加强监督检查。局成立学习教育工作专班，加强检查督导，动态掌握学习教育进展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问题，推动学习教育走深走实。机关党委要对所辖党支部进行全覆盖、全过程指导，力争不打折扣、全面准确地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规定动作，力戒形式主义。